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1068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公司代號：1587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郵寄專用信箱：台北郵政第96-877號信箱
股務代理專線：(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股東會24小時語音專線：(02)2326-8819

102年股東常會通知請先拆閱
※股務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三十分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2154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民國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股東 台啓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爲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第一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或不出席本聯請勿寄回

102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進入會場，請攜帶本出席證
102年5月31日

(本聯請勿自行撕開)

簽名或蓋章(親自出席)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102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2年5月31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彰化縣芳苑鄉後寮村工區六路3號二樓會議室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委託出席者請蓋背面委託書)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股東戶名：

編號：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102年現金股利匯撥同意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或集保提供帳號	(帳號正確者免寄回)																
新增或變更	銀行名稱	帳號(含分行代號、科目、帳號、檢號)限本人帳號															
	郵局	700	局號											帳號			
說明事項										簽名或蓋章							
1. 新增或變更帳號者，請簽名或蓋章後於102年5月31日前寄回。																	
2. 未提供匯款帳號者，本公司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抬頭禁背支票掛號郵寄。																	
3. 匯費或郵費由貴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																	

吉茂精密(股)公司股東印鑑卡
內部代號：0024

戶號

戶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 同上		
電話	股東印鑑		
電子信箱			
經辦核印			
啓用日期			

※貴股東如爲新戶，請填妥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寄回。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爲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一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彰化縣芳苑鄉後寮村工區六路3號二樓會議室召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下午二時整，報到處同開會地點，議程如下：
- (一)報告事項：1.一百零一年度營業報告。2.一百零一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3.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調整之情形及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額報告。
- (二)承認事項：1.一百零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暨決算表冊案。2.一百零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 (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2.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3.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4.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5.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6.全面改選董監事案。7.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
- (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案，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如下：
- 現金股利：擬提撥新台幣26,376,972元，每股擬分配0.5元；員工紅利799,840元；董監事酬勞799,840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配發之。
- 三、解除本公司董事有關公司法第209條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因本公司業務需要，擬解除有關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
- 四、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2年4月2日至102年5月31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五、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則請填具委託書暨出席簽到卡後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即在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親自出席者，請持第一聯（簽名或蓋章）親駕會場出席。
- 六、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常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七、若有徵求人資料，本公司將於102年4月30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選擇『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八、本公司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九、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第二聯：請填妥此聯寄回代理人出席

委 託 書		委 託 人 (股 東)		編 號	
格式一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2年5月3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二、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2年5月3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一百零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暨決算表冊案。 ☐ 1.承認 ☐ 2.反對 ☐ 3.棄權 2.一百零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 1.承認 ☐ 2.反對 ☐ 3.棄權 3.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5.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6.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7.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8.全面改選董監事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9.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委 託 書 填 發 須 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確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回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臺灣證券交易所